

常州市乐萌压力容器有限公司政泰路以西厂区压力容器扩建项目 (部分验收)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5 年 12 月 19 日,常州市乐萌压力容器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常州乐萌”)组织召开了“政泰路以西厂区压力容器扩建项目(部分验收)”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,并邀请相关专家组成验收组,参加会议的有:常州久远环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(验收和环评报告编制单位)、江苏清海检测有限公司(验收检测单位)、大丰市佳灵抛丸机械设备厂(环保设施设计和施工单位),与会人员签到表见附页。

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(国环规环评[2017]4号)第二章、第八条中内容,项目不存在 9 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。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,查阅了环评报告、审批意见、验收监测报告等相关材料,现场核查了项目生产情况、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,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及其他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相关规定,形成验收意见如下: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概况

(一)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本次验收项目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孟河镇锦江路 2 号,利用现有生产车间建筑面积 25199 平方米,新购置激光切割机、焊机、喷砂机(房)等主辅设备 119 台(套)。项目建成后形成新增年产压力容器 1000 套的生产能力。

本项目新增员工 200 人,实行一班制生产(8 小时/班),全年工作 300 天,全年工作时数 2400 小时。厂内设有职工食堂,不设职工宿舍,本项目依托现有生活设施。

(二)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22 年 10 月,常州乐萌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(新北区)行政审批局进行了“政泰路以西厂区压力容器扩建项目”的备案【备案证号:常新行审备〔2022〕441 号】,2023 年 4 月报批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,同年 5 月 16 日取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【常新行审环表〔2023〕99 号】。

(三)投资情况

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300 万元,其中环保投资 46 万元。

(四)验收范围

常州乐萌“政泰路以西厂区压力容器扩建项目”及配套环保设施现已部分建成，但机加工工段及相关设备未建，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。常州乐萌已建成的部分运行稳定，具备“三同时”部分验收监测条件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对照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环办环评函[2020]688号），本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，项目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(1)废水

项目所在厂区已实行“雨污分流”，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管网收集后，接入锦江路市政污水管网，进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。项目无工艺废水排放。

(2)废气

表 1 项目实际废气治理措施汇总表

污染源	污染因子	防治措施			排放源参数				排放方式
					排气筒高度 m	排气筒内径 m	排放风量 m³/h	废气温度℃	
喷砂工段	粉尘	密闭喷砂房	脉冲式布袋除尘器	FQ-1# 排气筒排放	22	Φ0.8	13663 (均值)	18.4 (均值)	连续排放 (2400h/a)
污染源	污染因子	防治措施			排放源参数			年排放时数	
					面源长度 m	面源宽度 m	面源高度 m		
抛光工段	粉尘	独立封闭的机抛房，粉尘经滤芯除尘器除尘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			144.6	199.6	20.65	2400h/a	
焊接工段	烟尘	焊接工位设双头烟尘净化器，烟尘经除尘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							
激光下料工段	烟尘	设备底部自带风机负压引入切割机下方水槽内，烟尘经水捕集除尘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							

(3)噪声

项目设备选型与车间内设备布局合理,生产工段班次安排有序,高噪声设备采取了建筑隔声、减振等降噪措施,实现了厂界噪声达标。

(4)固体废物

①一般工业固废:金属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,废砂委托常州周振建材有限公司处置。

②危险废物:本项目机加工工段未建,无废切削液、废润滑油、含油抹布手套和废包装桶产生,故未设置危险废物堆场。

③项目生活垃圾依托厂内现有生活垃圾堆场收集后,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。

④本项目新建1处一般固废堆场,用于贮存一般工业固废,堆场面积70m²,一般固废堆场已满足防风、防雨、防晒等要求,并已设置环保标识牌。

(5)其他环境保护措施

①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情况

本项目新增1个废气排放口(FQ-1#)和1处一般固废堆场,雨水排放口和污水接管口均依托现有,所有排污口均已按照《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》(苏环控[1997]122号)的要求规范化设置。

②排污许可证办理情况

2025年11月24日,常州乐萌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了排污许可登记申报,企业实行登记管理,登记编号:913204116627411741002X。

③环境防护距离落实情况

本项目无需设置环境防护距离,需设置50m卫生防护距离,以2#车间边界外扩50m形成的包络区作为卫生防护距离,该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。

④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

本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、易燃易爆化学品的使用,也不涉及危险废物的贮存;项目所在厂区内已设置事故废水截留阀门和事故应急池,容积120m³;车间内已设有手持式灭火器等应急物资;厂区内设有消防栓;常州乐萌已对项目及重点环保设施进行安全风险辨识,已开展安全评估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根据江苏清海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【苏清海监字第（2025121101号）】，验收检测结果表明：

(1)废水

验收检测期间，厂区生活污水接管口污水中 pH、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和动植物油指标均符合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，即符合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/T31962-2015）表 1 中 B 级标准。

(2)废气

验收检测期间，本项目 FQ-1#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及速率均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32/4041-2021）中表 1 标准；厂界处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32/4041-2021）中表 3 标准。

(3)噪声

验收检测期间，南、西、北厂界处昼、夜间噪声监测值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表1中3类标准要求，东厂界处昼、夜间噪声监测值符合4类标准要求。

(4)污染物排放总量

根据验收检测结果，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核算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总量要求；厂内生活污水排放量和水污染物核算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总量要求；项目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(1)本项目生活污水达标接管进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，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。

(2)本项目大气污染物采用有效收集和治理设施处理后，可实现达标排放，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。

(3)本项目生产噪声采用有效隔声、减振等措施后，可在厂界处达标，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。

(4)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，项目无危险废物产生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，各类固体废物经妥善收集、贮存和处置后实现零排放，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二次影响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本项目验收资料齐全，环境保护设施落实到位，验收检测结果表明废水、废气、噪声达标排放，固废合理处置，符合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，验收组一致同意“政泰路以西厂区压力容器扩建项目（部分验收）”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七、后续要求

(1)严格各项环保制度，压实环保责任，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、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

(2)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，建立一般工业固废管理台账，如实记录产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、数量、流向、贮存、利用、处置等信息，实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全过程、可追溯、可查询。管理台账应由专人管理，防止遗失，保存期限不少于 5 年。

(3)目前配置双头烟尘净化器数量满足生产需求，后期如新增焊接类设备，则应配套增加烟尘净化器。

八、验收人员信息

	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身份证号码	电话	签名
组长						
参加 成员						

常州市乐萌压力容器有限公司
2025 年 12 月 19 日

